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学位委员会

关于做好2026年同等学力人员申请硕士学位外国语水平和学科综合水平全国统一考试工作的通知

学位办〔2026〕1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学位委员会、教育厅（教委）、教育招生考试机构，中国人民解放军学位委员会，教育部教育考试院，教育部学生服务与素质发展中心，有关学位授予单位：

现将2026年同等学力人员申请硕士学位外国语水平和学科综合水平全国统一考试（以下简称同等学力全国统考）工作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考生资格

（一）已获得学士学位，并在获得学士学位后工作3年以上（即2023年3月底以前获得学士学位者）；或虽无学士学位但已获得硕士或博士学位者；或通过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认证的国（境）外学士（2023年3月底以前获得学位者）、硕士或博士学位获得者。

（二）申请人在教学、科研、专门技术、管理等方面有关材料已提交学位授予单位，并经学位授予单位审查确定具有申请硕士学位资格。

（三）根据《关于授予具有研究生毕业同等学力人员临床医学、口腔医学和中医硕士专业学位的试行办法》（学位〔2015〕10 号），以同等学力申请临床医学、口腔医学和中医硕士专业学位的考生资格不受本项第（一）条和第（二）条限制，但须具备以下条件:

1. 临床医学类、口腔医学类、中医学类、中西医结合类本科毕业生并获得学士学位;

2. 正在接受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的住院医师或已获得《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合格证书》的临床医师;

3. 申请人所申请的专业学位类别及领域应与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专业相对应。

二、考试科目

（一）外国语水平考试

以同等学力申请硕士学位人员（以下简称同等学力人员）须参加外国语水平考试，应试语种应与申请学位相应学科在校硕士研究生培养方案规定的语种相同。全国统一组织的外国语水平考试主要语种为英语、俄语、法语、德语和日语，考试大纲见附件 1。

申请外国语言文学硕士学位的，其外国语水平考试语种须与学位授予单位该学科在校硕士研究生培养方案规定的第二外国语语种相同，且学位授予单位已开设该课程。

学位授予单位可根据需要自行组织外国语水平听力测试。

（二）学科综合水平考试

申请学科在附件 2 所列学科范围内的同等学力人员，须参

加全国统一组织的学科综合水平考试，考试科目、所用考试大纲及指南见附件2。

同等学力人员申请马克思主义理论学科硕士学位，可选考哲学或政治学学科综合水平考试；申请教育经济与管理学科硕士学位，可选考公共管理或教育学学科综合水平考试。

同等学力人员申请临床医学、口腔医学和中医硕士专业学位学科综合水平考试科目、考试大纲见附件3。全国老中医药专家学术经验继承工作继承人，须参加中医硕士专业学位学科综合水平考试。

以上外国语水平考试、学科综合水平考试考试大纲可在中国教育考试网（https://tdxl.neea.edu.cn）下载。

（三）医古文水平考试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快中医药特色发展若干政策措施的通知》（国办发〔2021〕3号），第七批全国老中医药专家学术经验继承工作继承人以同等学力申请中医硕士专业学位，须参加全国统一组织的医古文水平考试，具体事宜另文通知。

三、考试时间

2026年5月17日（星期日）上午9时至11时30分，为外国语水平和医古文水平考试时间；下午2时30分至5时30分，为学科综合水平考试时间。

四、考试报名、命题、考务及评卷

2026年1月30日，在中国教育考试网（https://tdxl.neea.edu.cn，服务电话：010-82345674）和“全国

同等学力人员申请硕士学位管理工作信息平台”（https://tdxl.chsi.com.cn，简称“信息平台”，服务电话：010-67410388）公布报名工作通知。考生须按照通知要求于3月5日前在信息平台进行注册或更新在册信息，学位授予单位须于3月10日前在信息平台完成考生信息审核。3月16日至26日，审核通过后的考生在中国教育考试网进行考试报名，学位授予单位在中国教育考试网对考生的报考资格、考试地点及考试科目等信息进行审核，通过审核并完成缴费后，考生方可参加考试。

教育部教育考试院负责同等学力全国统考的报名、命题、考务及评卷等工作，具体安排由其另行通知。

五、成绩查询

省级学位委员会办公室、教育招生考试机构、学位授予单位、考生可通过中国教育考试网和信息平台查询考试成绩及相关信息。

六、其他事项

教育部教育考试院要根据国家关于同等学力人员申请硕士学位工作有关文件和规定，精心组织，加强协调，做好考试的各项工作。

各省级学位委员会、教育厅（教委）要高度重视，加强领导，按照有关文件精神和工作部署，认真负责，规范管理，确保本地区各项考试工作的措施落实和顺利进行。各省级教育招生考试机构要按国家教育考试有关法律法规和相关要求，做好考试管理，统一在国家教育考试标准化考点组织考试；加强人

员培训，落实责任监管，严肃考风考纪，保证考试公平公正、安全有序进行。

附件：1. 外国语水平考试语种、考试大纲使用对照表

2. 学科综合水平考试科目、学科、考试大纲及指南使用对照表

3. 临床医学、口腔医学和中医硕士专业学位学科综合水平考试科目、考试大纲使用对照表

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办公室

2026年1月19日

附件 1

外国语水平考试语种、考试大纲使用对照表

考试语种	考试大纲	考试大纲版本
英语	《同等学力人员申请硕士学位英语水平全国统一考试大纲》	第六版
俄语	《同等学力人员申请硕士学位俄语水平全国统一考试大纲》	第七版
法语	《同等学力人员申请硕士学位法语水平全国统一考试大纲》	第五版
德语	《同等学力人员申请硕士学位德语水平全国统一考试大纲》	第六版
日语	《同等学力人员申请硕士学位日语水平全国统一考试大纲》	第六版

注：本表所列考试大纲有关内容，电子版可在中国教育考试网下载。

附件 2

学科综合水平考试科目、学科、考试大纲及指南使用对照表

考试科目	对应一级学科	考试大纲及指南	考试大纲及指南版本
哲学	哲学 马克思主义理论	《同等学力人员申请硕士学位哲学学科综合水平全国统一考试大纲及指南》	第二版
		《同等学力人员申请硕士学位哲学学科综合水平全国统一考试大纲补充说明》	2019 年
		《同等学力人员申请硕士学位哲学学科综合水平全国统一考试试卷结构调整说明》	2020 年
经济学	理论经济学 应用经济学	《同等学力人员申请硕士学位经济学学科综合水平全国统一考试大纲及指南》	第四版
法学	法学	《同等学力人员申请硕士学位法学学科综合水平全国统一考试大纲及说明》	2021 年
政治学	政治学 马克思主义理论	《同等学力人员申请硕士学位政治学学科综合水平全国统一考试大纲及指南》	第三版
		《同等学力人员申请硕士学位政治学学科综合水平全国统一考试大纲补充说明》	2019 年
社会学	社会学	《同等学力人员申请硕士学位社会学学科综合水平全国统一考试大纲及指南》	第三版
		《同等学力人员申请硕士学位社会学学科综合水平全国统一考试试卷结构调整说明》	2020 年
教育学	教育学	《同等学力人员申请硕士学位教育学学科综合水平全国统一考试大纲及指南》	第三版
心理学	心理学	《同等学力人员申请硕士学位心理学学科综合水平全国统一考试大纲及指南》	第三版
中国语言文学	中国语言文学	《同等学力人员申请硕士学位中国语言文学学科综合水平全国统一考试大纲及指南》	第二版

考试科目	对应一级学科	考试大纲及指南	考试大纲及指南版本
新闻传播学	新闻传播学	《同等学力人员申请硕士学位新闻传播学学科综合水平全国统一考试大纲及指南》	第三版
历史学	考古学	《同等学力人员申请硕士学位历史学学科综合水平全国统一考试大纲及指南》	第二版
	中国史		
	世界史		
地理学	地理学	《同等学力人员申请硕士学位地理学学科综合水平全国统一考试大纲及指南》	第三版
生物学	生物学	《同等学力人员申请硕士学位生物学学科综合水平全国统一考试大纲及指南》	第二版
机械工程	机械工程	《同等学力人员申请硕士学位机械工程学科综合水平全国统一考试大纲及指南》	第二版
动力工程及工程热物理	动力工程及工程热物理	《同等学力人员申请硕士学位动力工程及工程热物理学科综合水平全国统一考试大纲及指南》	第一版
电气工程	电气工程	《同等学力人员申请硕士学位电气工程学科综合水平全国统一考试大纲及指南》	第一版
电子科学与技术	电子科学与技术	《同等学力人员申请硕士学位电子科学与技术学科综合水平全国统一考试大纲及指南》	第二版
信息与通信工程	信息与通信工程	《同等学力人员申请硕士学位信息与通信工程学科综合水平全国统一考试大纲及指南》	第二版
控制科学与工程	控制科学与工程	《同等学力人员申请硕士学位控制科学与工程学科综合水平全国统一考试大纲及指南》	第二版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同等学力人员申请硕士学位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学科综合水平全国统一考试大纲及指南》	第三版
	软件工程		
建筑学	建筑学	《同等学力人员申请硕士学位建筑学学科综合水平全国统一考试大纲及指南》	第二版
	城乡规划学		
作物学	作物学	《同等学力人员申请硕士学位作物学学科综合水平全国统一考试大纲及指南》	第一版
临床医学	临床医学	《同等学力人员申请硕士学位临床医学学科综合水平全国统一考试大纲及指南》	第四版
	护理学		

考试科目	对应一级学科	考试大纲及指南	考试大纲及指南版本
管理科学与工程	管理科学与工程	《同等学力人员申请硕士学位管理科学与工程学科综合水平全国统一考试大纲及指南》	第三版
工商管理	工商管理学	《同等学力人员申请硕士学位工商管理学科综合水平全国统一考试大纲及指南》	第三版
农林经济管理	农林经济管理	《同等学力人员申请硕士学位农林经济管理学科综合水平全国统一考试大纲及指南》	第二版
公共管理	公共管理学	《同等学力人员申请硕士学位公共管理学科综合水平全国统一考试大纲及指南》	第三版
图书馆、情报与档案管理	信息资源管理	《同等学力人员申请硕士学位图书馆、情报与档案管理学科综合水平全国统一考试大纲及指南》	第二版
		《同等学力人员申请硕士学位图书馆、情报与档案管理学科综合水平全国统一考试试卷结构调整说明》	2020 年

注：1. 本表所列考试大纲有关内容，电子版可在中国教育考试网下载。

2. 按照《学位授予和人才培养学科目录（2011 年）》申请学位的同等学力人员，“风景园林学”学科对应考试科目为“建筑学”，“工商管理”学科对应考试科目为“工商管理”，“公共管理”学科对应考试科目为“公共管理”，“图书情报与档案管理”学科对应考试科目为“图书馆、情报与档案管理”。

附件 3

临床医学、口腔医学和中医硕士专业学位学科综合水平考试科目、考试大纲使用对照表

考试科目	对应学位	考试大纲	考试大纲版本
内科学	临床医学	《同等学力人员申请临床医学硕士专业学位学科综合水平全国统一考试大纲》	第一版
急诊医学			
皮肤病与性病学			
神经病学			
精神病与精神卫生学			
全科医学			
康复医学与理疗学			
外科学			
耳鼻咽喉科学			
麻醉学			
妇产科学			
儿科学			
眼科学			
影像医学与核医学			
临床病理学			
临床检验诊断学			
口腔医学	口腔医学	《同等学力人员申请口腔医学硕士专业学位学科综合水平全国统一考试大纲》	第一版
中医学	中医	《同等学力人员申请中医硕士专业学位学科综合水平全国统一考试大纲》	第一版

注：本表所列考试大纲有关内容，电子版可在中国教育考试网下载。